

鹏华宏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1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4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0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1 年 0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鹏华宏观混合
基金主代码	20601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7 月 1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9,861,649.07 份
投资目标	追踪宏观经济周期，自上而下地进行资产配置，力争基金资产长期稳定的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积极主动管理的投资方法，遵循宏观经济周期的规律，自上而下地进行大类资产配置、债券投资和股票投资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综合运用定性和定量的分析手段，在对宏观经济因素进行充分研究的基础上，判断宏观经济周期所处阶段。基金将依据经济周期理论，结合对证券市场的系统性风险以及未来一段时期内各大类资产风险和预期收益率的评估，制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 本基金关注并分析宏观经济指标，包括 M1、M2、PPI、CPI、GDP 增长率、工业增加值、发电量、进出口、PMI 指数、工业总产值、预算内工业企业销售收入、社会商品零售额、国内商品纯购进、国内商品纯销售、海关进口额、货币流通量、银行现金收入等。通过对这些指标的跟踪，以及对宏观经济政策面的把握，判断宏观经济的走势。在完成一次配置之后，本基金将结合宏观经济周期的滞后指标对宏观经济进行持续分析，对经济运行中已经出现的峰、谷进行确认，并相应调整资产配置。通过对

经济周期持续、完整的跟踪及分析，对资产配置的效果进行总结，完善资产配置策略。在经济复苏至过热时期，基金将会逐渐增加股票资产的配置；当经济进入滞胀或衰退初期，基金将会调低股票资产比例；当经济处于衰退时期，基金将保持较高比例的债券资产。由于投资对象的限制，基金将不能投资大宗商品，在大宗商品表现良好的时期，基金将用与其表现有较强相关性的股票替代。

(2) 股票投资策略

1) 行业配置策略 宏观经济周期对股票市场的影响将通过行业板块的周期性表现来体现，同时市场状况、技术水平、产业政策等因素都会对行业特性产生影响。本基金将通过对历史资料的统计分析和实地调研，自上而下进行行业配置。

A. 定性分析 本基金将重点关注影响行业特性的重要因素，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产业政策。产业政策是政府管理和调控行业的主要手段，包括产业结构政策、产业组织政策、产业技术政策和产业布局政策等。本基金将深入分析行业政策，把握行业发展动向。

产业组织。指同一产业内企业的组织形态和企业间的关系，包括市场结构、市场行为、市场绩效等方面。产业组织创新能在一定程度上引起产业生命周期运行轨迹或持续时间的变化。本基金将用全局的眼光，重点对能够引起产业组织变化的因素进行分析，从而判断产业发展前景与趋势。

技术水平。技术水平的进步将会改变一个行业的面貌，这一点不光在高新技术行业表现突出，同时也会引起传统行业的升级。

其他因素。需求变化是未来优势产业的发展导向，并在相当程度上影响行业的兴衰，因此对社会习惯变化的关注和分析，有助于对行业前景的预测。全球化是现代社会新兴的经济现象，并使得传统的经济学原理在某些方面失效，本基金将充分重视包含全球化因素在内的新兴因素对行业产生的影响，适当调整行业分析理论和方法，从而做出更贴近真实的判断。

B. 定量分析 通过对行业 PB、PE 等指标分析，比较行业相对估值和绝对估值水平，结合行业盈利状况和盈利预期等因素，把握行业轮动规律。

2) 个股的筛选 为评估个股的投资价值，本基金将借助于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对行业内个股进行研究和分类。

A. 定量分析 财务分析。通过对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等偿债能力指标，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等营运能力指标，资本金利润率、销售利税率(营业收入利税率)、成本费用利润率等盈利能力指标的分析，比较其与行业内其他企业的相对地位，鉴别企业的投资价值。

估值分析。在企业价值被低估时买入，高估时卖出，可以获得丰厚的投资回报。基金将选择运用相对估值方法和绝对估值方法，挖掘出价值低估和价值合理的企业。

在定量分析中，本基金还将关注上市公司基本面发生重大变化对其未来价值的影响。

B. 定性分析 在定量分析的基础上，本基金采用定性分析的方法研究并考察上市公司的品质和可靠性，以便从更长期的角度保证定量方法所选上市公司增长的持续性。上市公司盈利增长的持续性取决于增长背后的驱动因素，这些驱动因素往往是上市公司具备的相对竞争优势，具体包括技术优势、资源优势、战略优势、公司治理优势和商业模式优势等。本基金通过对上市公司技术水平、资源状况、公司战略、治理结构和商业模式的分析，判断推动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上市公司利润增长的原因和

可望保持的时间,进而判断上市公司可长期投资的价值。 技术优势分析。主要通过对公司主要产品更新周期、拥有专有技术和专利、对引进技术的消化、吸收和改进能力以及自主创新产品能力等指标进行考察和分析,进而判断公司的技术水平和技术依赖程度。 资源优势分析。主要通过对公司的规模、政策扶持程度、成本、进入壁垒、国内外同行企业比较和垄断性等指标进行考察和分析,进而判断公司的资源优势是否支持其持续发展。 公司战略分析。公司战略是决定公司未来及长期发展的指导性思想,体现公司的眼光和潜力,并会最终体现在公司业绩上,是进行公司未来价值评判的重要因素。 公司治理结构分析。良好的战略及愿景需要通过坚定有效地执行来实现,公司治理结构从制度上保证公司策略的执行,影响公司业绩的实现。 商业模式分析。公司商业模式决定了公司在其所属行业发展的潜力和方向,本基金将分行业地对上市公司进行考查、分析其商业模式。

3) 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股票投资策略,基于对基础证券投资价值的深入研究判断,进行存托凭证的投资。

(3) 新股申购策略 本基金根据新股发行人的基本情况,结合对认购中签率和新股上市后表现的预期,谨慎参与新股申购,获取股票一级市场与二级市场的价差收益。

(4)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久期策略、信用策略、债券选择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发掘和利用市场失衡提供的投资机会,实现债券组合增值。

1) 久期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自上而下的组合久期管理策略,以实现组合利率风险的有效控制。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周期所处阶段及其它相关因素的研判调整组合久期。如果预期利率下降,本基金将增加组合的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反之,如果预期利率上升,本基金将缩短组合的久期,以减小债券价格下降带来的风险。

2) 收益率曲线策略 收益率曲线的形状变化是判断市场整体走向的依据之一,本基金将据此调整组合长、中、短期债券的搭配。本基金将通过对收益率曲线变化的预测,适时采用子弹式、杠铃或梯形策略构造组合,并进行动态调整。

3) 骑乘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骑乘策略增强组合的持有期收益。这一策略即通过对收益率曲线的分析,在可选的目标久期区间买入期限位于收益率曲线较陡峭处右侧的债券。在收益率曲线不变动的情况下,随着其剩余期限的衰减,债券收益率将沿着陡峭的收益率曲线有较大幅度的下滑,从而获得较高的资本收益;即使收益率曲线上升或进一步变陡,这一策略也能够提供更多的安全边际。

4) 息差策略 本基金将利用回购利率低于债券收益率的情形,通过正回购将所获得的资金投资于债券,利用杠杆放大债券投资的收益。

5) 利差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两个期限相近的债券的利差进行分析,从而对利差水平的未来走势作出判断,进而相应的进行债券置换。影响两期限相近债券的利差水平的因素主要有息票因素、流动性因素及信用评级因素等。当预期利差水平缩小时,买入收益率高的债券同时卖出收益率低的债券,通过两债券利差的缩小获得投资收益;当预期利差水平扩大时,则进行相反的操作。

(5) 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

	估值水平，主要考虑运用的策略包括：价值挖掘策略、价差策略、双向权证策略等。本基金将充分考虑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别的选择，谨慎投资，追求长期稳定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5%+中债总指数收益率×4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一般情况下其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无。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3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7,099,272.08
2. 本期利润	23,129,791.1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0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81,555,390.1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37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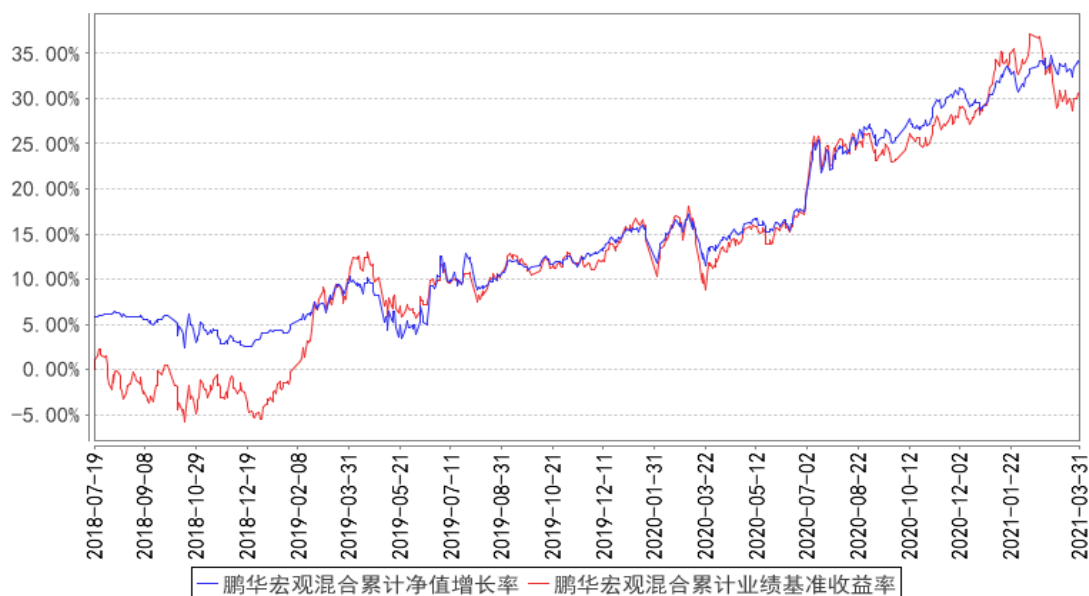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45%	0.39%	-1.04%	0.89%	3.49%	-0.50%
过去六个月	6.45%	0.36%	6.86%	0.73%	-0.41%	-0.37%
过去一年	18.01%	0.43%	18.59%	0.72%	-0.58%	-0.29%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3.70%	0.54%	30.08%	0.75%	3.62%	-0.21%

注：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5%+中债总指数收益率×4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鹏华宏观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07 月 19 日生效。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3.3 其他指标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戴钢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8-07-19	-	19 年	戴钢先生，国籍中国，经济学硕士，19 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曾就职于广东民安证券研究发展部，担任研究员；2005 年 9 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研究分析工作，历任债券研究员、专户投资经理，现担任稳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2011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2 月担任鹏华丰泽分级基金基金经理，2012 年 06 月至 2018 年 07 月担任鹏华金刚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1 月担任鹏华中小企业债基金基

					金经理，2013 年 09 月担任鹏华丰实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09 月担任鹏华丰泰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10 月至 2018 年 05 月担任鹏华丰信分级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2 月至 2016 年 02 月担任鹏华丰泽债券（LOF）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11 月担任鹏华丰和债券（LOF）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03 月担任鹏华丰尚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04 月至 2018 年 10 月担任鹏华金鼎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08 月至 2018 年 05 月担任鹏华丰饶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05 月至 2018 年 12 月担任鹏华普悦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07 月担任鹏华宏观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09 月担任鹏华弘实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10 月担任鹏华金鼎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09 月至 2021 年 03 月担任鹏华锦利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基金经理。戴钢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发生变动。
--	--	--	--	--	---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债券市场先抑后扬，中债总财富指数上涨了 0.68%。债券市场最为关键的影响因素在于央行的货币政策。一月中旬，央行出乎市场预料的收紧了货币市场资金，导致一月末银行间的回购利率创出了 2013 年钱荒以后的新高。市场担心央行货币政策会进一步的收紧，债券市场出现了明显调整。但此后的两个月，资金面逐步恢复正常并偏宽松，叠加债券供给偏少，配置需求较强，债券收益率逐步下行。从经济基本面来看，虽然一季度经济整体维持了复苏的强势，但与去年四季度相比仍有所走弱，这也有利于债券市场。

一季度权益市场整体下跌，沪深 300 指数下跌了 3.13%。春节为市场风格的分水岭：春节之前核心资产表现强势，上涨明显。但春节之后，核心资产出现了一轮暴跌，反倒是低估值品种表现较好。

在组合的资产配置上，我们均衡配置了债券资产和股票资产。其中债券资产以三年内的高评级信用债为主；股票资产以低估值的稳健品种为主。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 2.45%，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1.0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34,418,832.24	34.33
	其中：股票	234,418,832.24	34.3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50,918,167.00	51.39
	其中：债券	350,918,167.00	51.3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7,000,000.00	11.2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974,244.60	2.05
8	其他资产	6,599,755.15	0.97
9	合计	682,910,998.9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7,221,786.00	3.99
C	制造业	103,365,990.81	15.1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180,164.12	1.49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0,493.82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851,641.00	2.4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621,364.63	0.82
J	金融业	70,779,493.93	10.38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44,505.91	0.0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3,392.02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34,418,832.24	34.39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1	000895	双汇发展	387,800	15,899,800.00	2.33
2	601088	中国神华	705,700	14,184,570.00	2.08
3	601006	大秦铁路	1,938,100	13,586,081.00	1.99
4	000651	格力电器	205,300	12,872,310.00	1.89
5	601601	中国太保	291,600	11,034,144.00	1.62
6	601128	常熟银行	1,413,700	10,744,120.00	1.58
7	601166	兴业银行	437,100	10,529,739.00	1.54
8	601818	光大银行	2,522,900	10,293,432.00	1.51
9	600900	长江电力	473,700	10,156,128.00	1.49
10	000001	平安银行	443,800	9,768,038.00	1.4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04,901,200.00	30.0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6,148,000.00	5.30
4	企业债券	145,603,967.00	21.3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413,000.00	0.06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50,918,167.00	51.4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080188	20 京保障房债 02	300,000	30,222,000.00	4.43
2	155596	19 东吴债	300,000	30,171,000.00	4.43
3	127891	18 邮政债	300,000	30,162,000.00	4.43
4	163903	20 海通 08	300,000	30,093,000.00	4.42
5	163774	20 中证 15	300,000	30,063,000.00	4.4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海通证券

一、处罚事由

海通证券及相关子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银行间债券市场自律处分决定书》。根据交易商协会对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开展的自律调查，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存在违反银行间市场相关自律管理规则的行为。

二、处罚机构及处罚结果

交易商协会对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予以警告，并责令公司及相关子公司针对该次事件中暴露出的问题进行全面深入的整改。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公司，认为公司的上述违规行为对公司并不产生实质性影响。上述通告对该公司债券的投资价值不产生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

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海通证券

一、处罚事由

海通证券收到上海证监局《关于对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增加合规检查次数、责令暂停部分业务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1〕40号）。因以下行为受到处罚：

1、公司在开展部分投资顾问、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过程中，未按照审慎经营原则，有效控制和防范风险，未能审慎评估公司经营管理行为对证券市场的影响。上述行为违反了《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51号）第三条第二款和《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33号，经证监会令第166号修正，以下简称《合规办法》）第六条第八项的规定。

2、公司未将相关业务行为纳入全面合规风控体系，合规风控机制存在缺失，违反了《合规办法》第三条和《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25号，经证监会令第166号修正）第六条第一款的规定。

3、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内部控制存在漏洞，债券承销与资产管理等业务缺少有效隔离，利益冲突审查机制存在缺失，不符合《关于规范债券市场参与者债券交易业务的通知》（银发〔2017〕302号）第二条第二项和《证券公司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指引》（证监会公告〔2018〕6号）第四十五条的规定，违反了《合规办法》第六条第六项的规定。

二、处罚机构及处罚结果

根据《条例》第七十条第一款第一项、第六项的规定，上海证监局决定对海通证券采取如下监督管理措施：

1、责令海通证券自该决定作出之日起1年内，每3个月开展一次内部合规检查，并在每次检查后10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报送合规检查报告。

2、责令海通证券自该决定作出之日起12个月内，暂停为机构投资者提供债券投资顾问业务。

如果对以上监督管理措施不服，海通证券可以在收到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该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公司，认为公司的上述违规行为对公司并不产生实质性影响。上述通告对该公司债券的投资价值不产生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海通证券

一、处罚事由

海通资管收到上海证监局《关于对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暂停部分业务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1〕41号）。因以下行为受到处罚：

- 1、公司在开展部分投资顾问、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过程中，未按照审慎经营原则，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未能审慎评估公司经营管理行为对证券市场的影响。上述行为违反了《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51号，以下简称《私募资管办法》）第三条第二款和《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33号，经证监会令第166号修正，以下简称《合规办法》）第六条第八项的规定。
- 2、公司在开展投资顾问业务时未制定相关管理制度，未建立涵盖投资顾问业务全流程的风险控制制度，合规风控机制严重缺失。上述行为违反了《合规办法》第三条的规定。
- 3、债券交易管控存在明显漏洞，交易对手管理有待完善，未对部分固定收益交易对手开展必要的尽职调查，未配备专职合规管理人员负责债券交易合规管理。上述行为违反了《私募资管办法》第六十一条第二款和《合规办法》第二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

二、处罚机构及处罚结果

根据《条例》第七十条第一款第六项的规定，上海证监局决定对海通资管采取如下监督管理措施：责令海通资管自该决定作出之日起12个月内暂停为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管产品提供投资顾问业务、自本决定作出之日起6个月内暂停新增私募资产管理产品备案。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海通证券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公司，认为公司的上述违规行为对公司并不产生实质性影响。上述通告对该公司债券的投资价值不产生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中信证券

一、处罚事由

该公司作为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在部分债务融资工具选聘主承销商的投标过程中，中标承销费率远低于市场正常水平，预估承销费收入远低于其业务开展平均成本。

二、处罚机构及处罚结果

依据相关自律规定，经2020年第5次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自律处分会议审议，交易商协会

对中信证券予以警告，责令其针对本次事件中暴露出的问题进行全面深入的整改。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公司，认为公司的上述违规行为对公司并不产生实质性影响。上述通告对该公司证券的投资价值不产生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一、处罚事由

经查公司存在以下情形：

1、私募基金托管业务内部控制不够完善，个别项目履职不谨慎。一是业务准入管控不到位，部分项目业务准入未严格执行公司规定的标准和审批程序，未充分关注和核实管理人准入材料。二是投资监督业务流程存在薄弱环节，部分产品未及时调整系统中设定的监督内容，部分投资监督审核未按公司规定履行复核程序，对投资监督岗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约束的内控流程不完善。三是信息披露复核工作存在不足，对个别产品季度报告的复核存在迟延。四是业务隔离不到位，托管部门与从事基金服务外包业务的子公司未严格执行业务隔离要求。

2、个别首次公开发行保荐项目执业质量不高，存在对发行人现金交易等情况关注和披露不充分、不准确，对发行人收入确认依据、补贴可回收性等情况核查不充分等问题。

3、公司个别资管产品未按《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证监会公告〔2012〕30号）第二十九条第二款规定，根据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客户提供对账单，说明报告期内客户委托资产的配置状况、净值变动、交易记录等情况。

以上情形反映出公司对相关业务的管控存在薄弱环节，内部控制不完善，违反了 2013 年《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92 号）第二十六条第一款、《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72 号）第三十三条、《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证监会令第 105 号）第四条第一款、2017 年《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37 号）第三十四条等规定。

二、处罚机构及处罚结果

依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七十条第一款的规定，深圳证监局决定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督管理措施。公司应对私募基金托管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深入整改，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内控制度和流程规范，保障业务规范开展，谨慎勤勉履行职责。公司应当于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30 日内向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公司，认为公司的上述违规行为对公司并不产生实质性影响。上述通告对该公司证券的投资价值不产生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一、处罚事由

经查，证监会发现公司存在以下违规问题：

- 1、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不完善。在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富力地产公司债）等项目中，未严格履行内核程序。在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IPO）、富力地产公司债、南方水泥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等项目中，未对工作底稿严格验收。在安徽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IPO 项目中，未对全部项目人员进行利益冲突审查。此外，还存在内核委员履职情况考核评价机制不完善、部分项目工作底稿未及时归档等问题。
- 2、廉洁从业风险防控机制不完善，在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等项目中，未充分披露聘请第三方机构情况。

上述情况违反了《证券公司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指引》第十三条、第四十五条、第五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八十五条，《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在投资银行类业务中聘请第三方等廉洁从业风险防控的意见》第四条，《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廉洁从业规定》（以下简称《廉洁从业规定》）第二条和《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合规管理办法》）第六条的规定。

二、处罚机构及处罚结果

按照《廉洁从业规定》第十八条和《合规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公司，认为公司的上述违规行为对公司并不产生实质性影响。上述通告对该公司证券的投资价值不产生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一、处罚事由

经查，公司营业部存在以下违规行为：

- 1、存在多名客户开户资料重要信息填写缺失、未对高龄客户职业信息填写异常进行核实、同一客户同日填写的两份信息登记材料内容不一致、测评打分加总错误导致评级结果出现偏差等问题，违反了《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证券经纪业务管理的规定》第三条第（一）项、第（二）项及《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一）项、第（二）项的规定。
- 2、未按规定向证监会北京监管局报告营业部负责人孙丽丽任职情况，违反了《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
- 3、无法提供营业场所计算机设备及对应媒介访问控制地址（MAC 地址）的登记记录变更及历史登

记数据，违反了《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第七条第（一）项的规定。

上述行为反映出你营业部内部控制不完善。

二、处罚机构及处罚结果

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七十条及《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决定责令公司营业部限期改正，营业部应当对存在的问题予以整改，完善内部控制机制，做好开户审核、人员任免备案、客户适当性管理工作，切实加强异常交易监控，防止营销人员在执业过程中从事违法违规或者超越代理权限、损害客户合法利益的行为。营业部应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向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报送书面整改报告。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公司，认为公司的上述违规行为对公司并不产生实质性影响。上述通告对该公司证券的投资价值不产生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证券备选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16,871.5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88,354.4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986,994.43
5	应收申购款	7,534.7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599,755.1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31,449,227.4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64,789,834.9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86,377,413.3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9,861,649.07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序号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10101~20210303	189,709,977.07	-	189,709,977.07	-	-
	2	20210226~20210228, 20210304~20210331	119,374,655.65	-	15,000,000.00	104,374,655.65	20.47
	3	20210101~20210331	140,349,318.89	-	-	140,349,318.89	27.53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所占比例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起基金净值剧烈波动，甚至可能引发基金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注：1、申购份额包含基金申购份额、基金转换入份额、强制调增份额、场内买入份额、指数分级基金合并份额和红利再投；

2、赎回份额包含基金赎回份额、基金转换出份额、强制调减份额、场内卖出份额和指数分级基金拆分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鹏华宏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二）《鹏华宏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三）《鹏华宏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原文）。

9.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phfund.com.cn>）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开通客户服务系统，咨询电话：400678899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1 日